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5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规范》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5,0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